

证券代码：430478

证券简称：哈一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5-048

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7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7 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董来山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2025 年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,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, 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, 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 9 名董事, 其中非独立董事 6 名。公司董事会拟提名董来山先生、董来高先生、胡兵先生、易星先生、邱小新女士、刘忠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, 任职期限三年, 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, 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51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表决结果: 同意 9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, 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设9名董事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。经董事会下属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等审查通过，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潘平先生、冯乙巳先生、杨模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任职资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表决结果： 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（提供网络投票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 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三）《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安徽哈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